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吳念璇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4  
傳真：02-87884137  
電子信箱：kr29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6138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原函影本及研習實施計畫各1份 (31732556\_1133061382\_1\_ATTACH1. pdf、  
31732556\_1133061382\_1\_ATTA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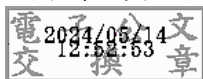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113年度特殊教育研  
習「自殺防治與輔導：自殺防治守門人的精神與養成」一  
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5月9日師大特教中字第  
11310137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113年6月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  
時20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II博愛樓地下一樓  
B109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，請逕依權責核  
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研習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  
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  
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永春高中 1130514



\*NCAA1133005293\*